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201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现就2014年度工作情况向董事会作如下报告：

一、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李红斌、周立及苏建明3名成员组成，李红斌为委员会主任，具体情况如下：

1、李红斌：男，1967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1年7月至 1998年12月任云南会计师事务所业务部主任；1999 年1月至 2003年7月任云南亚太会计师事务所董事、副总经理兼主任会计师；2003年7月至 2007年9月任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董事、副总经理兼主任会计师；2007年9月至2008年4月任昆明世博园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年4月至今任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2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周立：男，1966 年 11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会计学教授，东南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硕士研究生，清华大学企业管理专业（会计方向）博士研究生，中共党员。历任东南大学热能工程研究所讲师、副教授；清华大学科技处副教授、副处长；清华大学科技开发部主任；清华大学与企业合作委员会副主任；清华大学国家技术转移中心主任；清华大学企业集团董事；清华科技园发展中心董事；清华大学会计研究所研究员；河北清华发展研究院院长；清华大学副秘书长；云南昆明市呈贡县县委常委、副县长；云南省昆明市市长助理；深圳英威腾电气股份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北京市海淀区政府顾问；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3、苏建明：男，1950 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大学学历，律师。1970

年7月至1983年3月在昆明市光学仪器厂工作，任劳资科长、生产科长、工会主席、代理厂长；1983年4月至1993年3月在云南省司法厅律师管理处任副处长、云南省律师协会副秘书长，1993年3月至今任云南新洋务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的召开情况

2014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七次会议，全体委员亲自出席了全部会议，并对相关会议决议、纪要进行了签字确认。历次会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第八届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听取财务负责人、董秘汇报公司2013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相关事宜的说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立信”）注册会计师对审计安排、审计重点等的说明。

2、第八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阅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审议业绩预告内容。

3、第八届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阅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表（经审计）及审计报告；审议关于向董事会建议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议公司审计委员会201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4、第八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阅公司2014年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5、第八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阅公司201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6、第八届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第八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阅公司2014年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1、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立信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在2013年年度报告的审计过程

中能够独立、专业的完成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

2、向董事会提出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的建议

鉴于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立信聘期届满，经双方协商一致，不再续聘。经第八届审计委员会审议，建议公司董事会提议 2014 年度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外部审计机构。

3、审核外部审计机构的审计费用及聘用条款

经审核，公司实际支付立信 2013 年度审计费用为 80 万元，与公司所披露的审计费用情况相符。

4、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在审计中发现的重大事项

我们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在审计中发现的重大事项与立信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未发现存在重大问题。

5、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是否勤勉尽责

我们认为立信对公司进行审计期间勤勉尽责，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14 年度我们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积极督促公司内部审计计划的实施；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我们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认为内部审计工作能够有效运作。

（三）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2014 年度我们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完整和准确的，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形；我们重点关注了公司财务报告的重大会计和审计问题，认为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等。

（四）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2014 年度我们就重大审计问题协调管理层与立信进行了充分、有效的沟通；同时协调了内部审计部门与立信的沟通及配合，确保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能够及时完成。

2014 年度我们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职责。2015 年度我们将继续发挥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切实有效地监督公司的外部审计, 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

特此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委员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李红斌（签字）

周立（签字）

苏建明（签字）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24 日